

山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鲁交规划〔2015〕76号

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印发《山东省普通省道路线调整方案 (2015-2030年)》的通知

各市交通运输局(委):

省厅编制的《山东省普通省道路线调整方案(2015-2030年)》业经省政府同意,现印发你们,并提出以下要求,请一并贯彻执行:

一、把握建设节奏。科学论证、量力而行、有序推进普通省道建设。优先推进普通省道拥堵路段升级改造和穿城路段改线新建;加快新增普通省道省际、市际“断头路”建设,提高普通省道安全服务能力。

二、做好规划衔接。在国家公路网布局和我省普通省道路线调整方案的基础上，加紧开展县道网规划的调整完善工作，做好与《国家公路网规划（2013年-2030年）》、《山东省高速公路中长期规划（2014-2030年）》和《山东省普通省道路线调整方案（2015-2030年）》等规划的衔接，统筹各层次路网协调发展。研究确定本市范围内普通省道分阶段建设目标和项目实施安排，做好与五年规划的衔接。

三、加强后续管理。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，切实做好升降级普通省道移交工作，统筹安排普通省道路线编号、里程碑、百米桩和相关标志的调整工作，同步更新公路数据库和相关管理信息系统。

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直有关部门、各市公路管理局、公路经营企业。

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5年8月31日印发